

博时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博时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1、博时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份额发售已获证监许可【2009】578 号文核准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核准并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推荐或保证。

2、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本基金的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4、本基金的发售对象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禁止购买者除外）以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5、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其中直销机构指本公司，包括北京分公司及北京直销中心、上海分公司和深圳总公司。

6、本基金自 2009 年 7 月 15 日起至 2009 年 8 月 7 日止（具体办理业务时间见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公告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咨询）通过销售机构公开发售。

7、投资者欲购买本基金，须开立本注册登记机构提供的基金账户。本基金份额发售期内各代销机构网点和直销机构同时为投资者办理开立基金账户的手续。

8、投资者需开立“基金账户”和“交易账户”才能办理本基金的认购手续。投资者可在不同销售机构开户，但每个投资者只允许开立一个基金账户。已经开立本注册登记机构提供的开放式基金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需再开立基金账户，直接办理新基金的认购业务即可。若投资者在不同的销售机构处重复开立基金账户导致认购失败的，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不承担认购失败责任。如果投资者在开立基金账户的销售机构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购买本基金，则需要在该代销网点增开“交易账户”，然后再认购本基金。投资者在办理完开户和认购手续后，应及时到销售网点查询确认结果。

9、在基金份额发售期间基金账户开户和认购申请手续可以同时办理。

10、各销售机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基金的首次单笔最低购买金额不低于 500 元，追加购买最低金额为 100 元。详情请见当地销售机构公告。

11、对认购金额在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投资者，本公司提供上门服务。

12、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接受了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与否应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者在份额发售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已经正式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得撤销。投资者 T 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 T+2 日后到办理认购的网点查询认购申请的受理情况。

1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份额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 2009 年 7 月 8 日《中国证券报》、7 月 13 日《证券时报》、7 月 15 日《上海证券报》上的《博时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14、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各代销机构网站和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申请表格并了解本基金份额发售的相关事宜。

15、中国建设银行代销本基金的城市名称、网点名称、联系方式以及开户和认购等具体事项请详见中国建设银行的相关业务公告或拨打中国建设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33）咨询。

16、在发售期间，除本公告所列的代销机构外，如增加其他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请留意近期本公司及各代销机构的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及各代销机构客户服务电话咨询。

17、本公司开通了网上开户和认购服务，详细的业务规则和交易指南，请投资者查阅或下载我公司网站上的相关业务规则和交易指南文件。

18、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中国建设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33）咨询购买事宜。

19、当日（T 日）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申请，投资者通常可在 T+2 日到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在募集截止日后 4 个工作日内可以到网点打印交易确认书。

20、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认购款项在基金合同生效前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21、本公司可综合各种情况对本基金份额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

22、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积极管理风险，某一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是灵活配置型混合基金，混合基金的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基金，低于股票基金；而灵活配置型混合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可灵活调整，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30%—80%，在灵活调整资产配置比例时，基金经理的判断可能与市场的实际表现存在差异，存在市场上涨时基金可能降低股票投资比例，或在市场下跌时基金可能提高股票投资比例，从而对基金收益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因此灵活配置型混合基金在混合基金中也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本基金以 1.00 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一、本次份额发售基本情况

（一）基金名称

博时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易代码：050012）

（二）基金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混合型

（三）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为 1.00 元

（四）直销机构与直销地点

1、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及北京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建国门内大街 18 号恒基中心 1 座 23 层

电话：010-65187055

传真：010-65187032

联系人：尚继源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95105568（免长途话费）

2、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28 号久事大厦 25 层

电话：021-33024909

传真：021-63305180

联系人：李侃侃

3、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9 层

电话：0755-83169999

传真：0755-83199450

联系人：于媛

投资者单笔认购金额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可拨打直销机构的北京、上海或深圳电话进行预约，本公司将提供上门服务。

（五）份额发售时间安排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的设立募集期为自招募说明书公告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

本基金的份额发售时间自 2009 年 7 月 15 日起至 2009 年 8 月 7 日止。

（六）基金的认购费率及认购份额的计算

1、发售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认购费用：

认购金额（M）	认购费率
M<50 万元	1.20%
50 万元≤M<100 万元	0.80%
100 万元≤M<500 万元	0.50%
M≥500 万元	收取固定费用 1000 元

3、认购份额的计算

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认购价格=基金份额面值×（1+认购费率）

认购份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认购价格

4、计算举例

计算公式如下：

例：某投资人投资 30 万元认购本基金，假设其认购资金的利息为 30 元，其对应的认购费率为 1.20%，则其可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认购价格=1×(1+1.20%)=1.012 元

认购份额=(300000+30)/1.012=296472.33 份

即：投资人投资 30 万元认购本基金，可得到 296472.33 份基金份额。

5、份额余额的处理方式

认购金额的有效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享有或承担。

6、基金的认购限制

- (1) 投资人认购前，需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全额缴款。
- (2)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的首次单笔最低购买金额不低于 500 元，追加购买最低金额为 100 元，详情请见当地销售机构公告。
- (3) 设立募集期内，投资人可多次认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已受理的认购申请不允许撤销。
- (4) 认购期间单个投资者的累计认购规模没有限制。

二、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 中国建设银行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9：30-17：00。周六、日及法定节假日正常受理客户申请，该认购申请计入下一发售日；发售日每天17：00后客户发起的认购申请计入下一发售日。

2、开户程序及所需材料

- (1) 请事先办妥或持有中国建设银行理财卡或龙卡通并存入足额开户和认购资金；
- (2) 请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开立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账户；
 - A.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等）；
 - B.本人的中国建设银行理财卡或龙卡通；
 - C.填妥的“个人开通/取消证券交易申请表”。
- (3)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3、认购程序及所需材料

-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 (2) 填妥的“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4、注意事项

- (1) 请个人投资者本人到中国建设银行指定的代销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 (2) 有关详细的办理手续，请查阅代销网点摆放的《中国建设银行证券业务系统个人客户操作指南》。

（二）中国工商银行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开户及认购的时间

本基金份额发售日9:00-17:00（周六、周日和节假日照常营业，办理申请预录入）。

2、开户程序及所需资料

（1）事先办妥或持有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

（2）投资者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A.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有效身份证件，下同）；

B.本人的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

C.上海A股股东代码卡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代码卡（如有）；

D.填妥的《基金交易账户业务申请书》、《基金业务申请书》。

3、工商银行网点接受开户申请后，投资人可于T+2日以后到工商银行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4、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认购程序及所需资料如下

（1）事先办妥或持有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

（2）投资者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认购手续：

A.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B.本人的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

C.填妥的《基金业务申请书》。

工商银行网上银行和电话银行可同时受理基金的认购业务，具体情况可通过该行网站、电话银行中心（95588）查询。

5、工商银行代销网点接受认购申请后，当即向投资者提供缴款回执；投资者于发布本基金合同生效公告后到该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认购业务确认手续。

6、注意事项

（1）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应使用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开放式基金账户，已经开立开放式基金账户的客户无需再次开户，只需在销售点增加交易账号；

（2）投资者必须本人亲自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3）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基金时不接受现金，投资者必须预先在用于认购基金的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中存入足额的资金；

（4）募集期间，个人投资者通过中国工商银行首次认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

（5）个人投资者认购基金申请须在公布的个人投资者认购时间内办理；

（6）个人投资者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须是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中的人民币结算账户；

(7) 个人投资者在工商银行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资金账户必须是唯一的；

(8) 通过工商银行已申/认购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客户在工商银行认购本基金，需提交首次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工商银行代理发售具体事宜以当地工商银行发售公告为准）。

（三）中国农业银行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

认购业务：9：00-16：00

申购业务：9：30-15：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业务）

2、开户及认（申）购程序

(1) 事先办妥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并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2) 个人投资者办理开户时，需本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A. 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

B.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C.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3) 提供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直接提交认（申）购业务申请。

（四）中国银行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个人认购业务的办理时间为：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00至16：00（周六、周日部分网点只受理个人投资者申请；注：周六、周日为申请预录入）。

2、开立中国银行的交易账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中国银行的交易账户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1)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军官证、士兵证、武警证）；

(2) 中国银行长城借记卡；

(3)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4) 交易协议书（一式两份）。

3、提出认购申请

个人投资者在开立中国银行交易账户后，可提出基金认购申请。提出认购申请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1) 中国银行长城借记卡；

(2) 填妥的《认购申请表》；

(3) 中国银行基金交易卡。

中国银行在接收到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后，将自动向基金管理公司提交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申请和认购申请，经基金管理公司确认后，投资者可在T+2日（工作日）在中国银行销售网点打印基金开户确认书和认购业务确认书。但此次确认是对认购申请的确认，认购的最终结果要待基金募集期结束后才能确认。

（五）其他商业银行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其他商业银行，此程序原则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 9:00-17:00。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事先办妥银行借记卡并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2）个人投资者办理开户时，需本人亲自到网点并提交以下材料

A.已办妥的银行借记卡；

B.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C.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3）提交下列资料办理认购手续

A.已办妥的银行借记卡；

B.填妥的认购申请表。

（六）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此程序原则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 9:30-15: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2、资金账户的开立（已在该代销券商处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资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3）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储蓄卡）。

3、基金账户的开立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在本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4）营业部指定银行的存折（储蓄卡）。

4、提出认购申请

个人投资者在开立资金账户和基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后，可申请认购本基金。

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1）填妥的《认购申请表》；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 在本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各代销券商的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提交认购申请。

5、注意事项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各代销机构的说明为准。

(七) 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

2、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9:30-17:00（周六、周日不营业）。

3、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的材料

(1)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户口本、军官证、警官证、文职证、士兵证等）及经其签字的复印件；如委托他人代办，还需提供代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经其签字的复印件以及投资人授权代办人办理基金业务的公证书原件。

(2) 本人指定银行账户信息（开户银行、账户名、账号）及银行卡/存折复印件。

(3)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个人）》并签字确认。

(4) 如需开通远程服务办理业务，还需签订《个人投资者远程委托服务协议》，一式两份。

(5) 填妥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人权益须知》一份。

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4、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和投资者本人的有效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的复印件

注：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认购业务前，需登陆“博时快E通”系统进行风险承受力能力的测评。

5、认购资金的划拨

(1)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前应将足额认购资金通过银行转账汇入本公司指定的在中国建设银行开立的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地坛支行

银行账号：11001042900056000600

同城交换号：429

联行行号：50190

人行支付系统机构号：105100002037

(2) 认购申请当日下午16:00之前,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全额到本公司指定直销专户,则认购以实际到账金额提交

6、注意事项:

(1) 基金份额发售期结束,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 A. 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 B. 投资者划来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 C.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2) 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T+2日后(包括T+2日,如遇非工作日网点不办公则顺延)到办理开户网点查询确认结果,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本公司将为投资者寄送确认书。

(3) 投资者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T+2日后(包括T+2日,如遇非工作日网点不办公则顺延)到办理认购网点查询认购接受情况,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4) 办理汇款时,投资者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 A. 投资者应在“汇款人”栏中填写其在博时直销中心开立基金账户时登记的名称。
- B. 投资者应在“汇款备注”栏中准确填写其在博时直销中心的交易账号及博时直销中心开立基金账户时登记的名称,因未填写或填写错误导致的认购失败或资金划转错误责任由投资者承担。

(5) 根据反洗钱法规要求,本公司直销中心不接受个人以现金缴存的方式购买基金。

(八) 通过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开户与认购程序

1、受理开户及认购的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全天24小时接受开户及认购业务,但工作日17:00之后以及法定节假日的认购申请,视为下一工作日提交的认购申请。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 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指南》办理相关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2) 尚未开通博时基金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可以持中国建设银行储蓄卡、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卡、招商银行借记卡、中国民生银行借记卡、兴业银行储蓄卡、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行广东分行借记卡(不含深圳地区)、中信银行借记卡等银行卡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根据页面提示进行开户操作,在开户申请提交成功后,即可直接通过博时网上交易平台进行认购和支付;

(3) 已经开通博时基金网上交易的个人投资者,请直接登录博时基金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认购;

(4) 已经开通博时基金手机交易的个人投资者,可以登录博时手机网站(<http://wap.bosera.com>)进行认购,对使用招行银行卡、浦发银行卡开立的直销交易账户

下的认购申请，可以通过手机基金交易系统进行认购款项的支付。

3、网上首次认购的最低金额为500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100元（含认购费）。网上单笔认购金额上限为100万元（含100万元）。

三、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中国建设银行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基金发售日的9：30-15：30。周六、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请事先办妥或已有中国建设银行的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并存入足额开户和认购资金。

（2）由被授权人到开户会计柜台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开立博时基金管理公司的基金账户

A.机构活期存款账户的印鉴卡及印鉴、营业执照或事业社团法人证书及复印件、军队或武警开户许可证及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开户单位为分支机构的，还应提交法人授权其开户的书面证明；

B.证券业务授权书；

C.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及复印件、印鉴；

D.填妥的“机构开通/取消证券交易申请表”，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3）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请填妥并提交“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3、认购程序及所需材料

（1）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2）填妥的“证券买入（基金认购/申购）委托单”。

4、注意事项

（1）机构投资者请到原机构活期存款账户开户会计柜台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2）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请以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证券业务系统机构客户操作指南》为准。

（二）中国工商银行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1、开户

（1）开户及认购的时间：

本基金份额发售日 9：00-17：00（周六、周日、节假日不受理）。

（2）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必须提供以下材料：

A.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它组织则须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手续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B.经办人现时有效的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

C.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D.填妥的《基金交易账户业务申请书》和《基金业务申请书》并加盖公章。

(3)投资者可于T+2日以后通过工商银行指定的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开户确认手续。

2、认购

(1)机构投资者应携带以下材料到工商银行基金代销网点提交认购申请:

A.工商银行客户自助卡;

B.填妥《基金业务申请书》并加盖预留印鉴。

(2)工商银行网上银行和电话银行可同时受理基金的认购业务,具体情况可通过该行网站、电话银行中心(95588)查询。

(3)工商银行代销网点接受认购申请后,当即向投资者提供缴款回执;投资者于本基金合同生效后到该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认购业务确认手续。

3、注意事项

(1)机构投资者在工商银行进行本基金买卖使用的资金账户必须是唯一的。通过工商银行已申/认购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客户在工商银行认购本基金,需提交首次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客户自助卡。

(2)机构投资者在代销网点申请认购基金时,其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必须有足额的认购资金。

(3)机构投资者认购基金申请须在本公司公布的机构投资者认购时间内办理。

(4)机构投资者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须是工商银行客户自助卡中的人民币结算账户。

(5)机构投资者首次最低认购金额为1,000元,追加认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投资金额级差为1,000元。

(6)工商银行代销具体事宜,请以工商银行公告为准。

(三)中国农业银行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

认购业务:9:00-16:00

申购业务:9:30-15: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业务)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事先办妥中国农业银行单位借记卡并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2)机构投资者到网点办理开户手续,并提交以下资料:

A.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的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B.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

C.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D.填妥的开户申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名章。

(3) 提供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中国农业银行单位借记卡直接提交认（申）购业务申请。

（四）中国银行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1、开户及认购时间

机构投资者认购业务的办理时间为：基金份额发售日9：00至16：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开立中国银行的交易账户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中国银行的交易账户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1) 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手续原件正本及上述文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2) 投资者填写，并加盖机构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和与资金帐户一致的预留印鉴的开户申请表；

(3) 授权委托书（加盖法定代表人签章和机构公章）；

(4) 预留印鉴（与资金账户预留印鉴一致）；

(5)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其复印件；

(6) 交易协议书（一式两份，加盖法定代表人签章和单位公章）。

3、提出认购申请

机构投资者在开立中国银行交易账户后，可提出基金认购申请。提出认购申请时应提供加盖印鉴的认购申请表。

中国银行在接收到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后，将自动向基金管理公司提交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申请和认购申请，经基金管理公司确认后，投资者可在T+2日（工作日）在中国银行销售网点打印基金账户开户确认书和认购业务确认书。但此次确认是对认购申请的确认，认购的最终结果要待本基金发行成功后才能够确认。

（五）其他商业银行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其他商业银行，此程序原则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 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 9：00-17：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 开户及认购程序

(1) 事先办妥商业银行借记卡并存入足额申购资金；

(2) 机构投资者到网点办理开户手续，并提交以下资料：

A.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的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手续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B.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

- C.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D.填妥的开户申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名章。

(3) 提交下列资料办理认购手续：

- A.业务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 B.加盖预留印鉴的认（申）购申请表。

(六) 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开说明书为准。

3、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 9:30-15: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营业）。

4、 开立资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机构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 (1) 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已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已完成上一年度年检）及复印件（加盖机构公章）；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 (6) 预留印鉴；
- (7)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

5、 开立基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 (1) 开户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 (2)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3) 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6、 提出认购申请

机构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提供以下材料：

- (1) 认购申请表（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 (2)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3) 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 (4) 代销券商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热自助委托、网上交易等方式提出认购申请。

7、 注意事项

- (1)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代销券商的说明为准。
- (2) 投资者认购时要注明所购买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七) 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本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

1、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份额发售日的 9:30-17:00（周六、周日不营业）。

2、机构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的材料

-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 (2)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 (3)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复印件。
- (4) 填写完毕的印鉴卡一式三份。
- (5) 指定银行账户信息（开户银行、开户行名称、银行账号）及账户证明文件复印件/银行开户确认文件复印件。
- (6)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机构）》，并加盖公章。
- (7)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 (8) 企业税务登记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 (9) 企业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 (10) 如需采用远程服务办理业务，还需签订《机构投资者传真委托服务协议》或《机构投资者电话和网上委托服务协议》一式两份。
- (11) 填妥的《权益须知》一份。

注：其中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3、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填妥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并加盖预留交易印鉴，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经其签字复印件。

(1) 认购资金的划拨

电汇或支票（其中支票方式只限北京地区客户）主动付款方式将足额认购资金汇入本公司指定在中国建设银行开立的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全称：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地坛支行

银行账号：11001042900056000600

同城交换号：429

联行行号：50190

人行支付系统机构号：105100002037

(2) 认购申请当日下午 16:00 之前, 若投资者的认购资金未全额到本公司指定直销专户, 则认购以实际到账金额提交。

4、注意事项

(1) 基金份额发售期结束, 以下情况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 A. 投资者划来资金, 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 B. 投资者划来资金, 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或认购申请未被确认的。
- C.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或认购失败资金。

(2) 投资者 T 日提交开户申请后, 可于 T+2 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确认结果, 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基金合同生效后, 本公司将为投资者寄送确认书。

(3) 投资者 T 日提交认购申请后, 可于 T+2 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认购接受结果, 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4) 办理汇款时, 投资者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 A. 投资者应在“汇款人”栏中填写其在博时直销中心开立基金账户时登记的名称。
- B. 投资者应在“汇款备注”栏中准确填写其在博时直销中心的交易账号及博时直销中心开立基金账户时登记的名称, 因未填写或填写错误导致的认购失败或资金划转错误责任由投资者承担。

4、预约上门服务

投资者单笔认购金额超过 500 万元 (含 500 万元) 人民币以上, 可拨打电话 0755-83169999、021-33024909 和 010-65187055 进行预约, 本公司将提供上门服务。

四、公司北京直销中心受理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程序

1、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办理开户申请时需提供的材料

- (1) QFII 为客户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的, 应当开立名义持有人账户;
- (2)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机构) 》, 并加盖托管行公章或托管部门章, 以及外方负责人签章;
- (3)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加盖托管行公章);
- (4) 国家外汇局颁发的外汇登记证原件及复印件;
- (5) 托管人出具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加盖托管人公章或托管部门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 (6) 外方出具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 加盖外方负责人签章, 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 (7) 托管人出具的印鉴卡;

- (8) 外方出具的印鉴卡;
- (9) 由托管人加盖公章或托管部门章的银行开户证明;
- (10) 如果开通传真交易方式, 须提供填妥的《机构投资者传真托委服务协议》, 加盖与开户申请表相同的印章;
- (11) 填妥的《投资人权益须知》。

2、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和资金划拨等事项参照境内机构投资者办理。

五、清算与交割

本基金合同正式生效前, 全部认购资金将被冻结在由注册登记机构开立的本基金募集专户中, 认购资金冻结期间的资金利息折算为投资者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权益登记由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发售结束后完成。

六、基金的验资与基金合同生效

本基金发售期截止后, 由银行出具基金募集专户存款证明, 由基金管理人委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认购资金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出具认购户数证明。

基金管理人应将验资报告及本基金备案材料提交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监会将于收到前述材料后予以书面确认, 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基金管理人将于收到证监会书面确认之后发布基金募集情况及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七、本次份额发售当事人或中介机构

(一) 基金管理人

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9 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9 层

法定代表人: 杨驊

成立时间: 1998 年 7 月 13 日

批准设立机关: 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6 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叁佰叁拾陆亿捌仟玖佰零捌万肆仟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 号

联系人：尹东

联系电话：（010）67595003

（三）代销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www.95599.cn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肖 钢
电话：010-66594905
传真：010-66594942
联系人：王徽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仙霞路 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定代表人：秦晓
电话：0755-83195834;83195771
传真：0755-83195049
联系人：朱小姐、刘小姐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小宪
电话：010-65557020
传真：010-65550827
联系人：宋晓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ecitic.com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电话：010-68098778
传真：010- 68560312
联系人：李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s.com

9.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法兰克纽曼
电话：0755-82088888
传真：0755-82080714
联系人：石蔚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01
网址：www.sdb.com.cn

1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7 号北京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7 号北京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阎冰竹
电话：010-66223236
传真：010-66223314
联系人：王光伟
客户服务电话：010-96169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电话：010-58351666
传真：010-83914283
联系人：董云巍

客户服务电话: 95568
网址: www.cmbc.com.cn

1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 294 号
办公地址: 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 294 号
法定代表人: 陆华裕
电话: 021-63586210
传真: 021-63586215
联系人: 胡技勋
电话: 021-63586210
客户服务电话: 96528 (上海地区 962528)
网址: www.nbcb.com.cn

1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法定代表人: 翟鸿祥
电话: 0551-2207114 010-85238440
联系人: 邓轼坡
客户服务电话: 95577
网址: www.hxb.com.cn

1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288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288 号
法定代表人: 张达洋
电话: 0571-87659084
传真: 0571-87659188
联系人: 吴军阳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665
网址: www.czbank.com

15.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免长途费）
网址：www.csc108.com

1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益田路江苏大厦 40-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1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161
联系人：芮敏祺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1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电话：021-23219275
传真：021-63410456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
网址：www.htsec.com

1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办公地址：广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36、37、41 和 42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肖中梅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5305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www.gf.com.cn

20.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林建闽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302
客户服务电话：800-810-8868
网址：www.guosen.com.cn

21.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联系人：黄维琳、曹晔
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2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保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人：杨盛芳
电话：021-68419974
传真：021-68419867
客户服务电话：021-68419974
网址：www.xyzq.com

2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下路特 8 号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下路特 8 号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560
传真：027-8548153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24. 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石路爱河桥 28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苏州市石路爱河桥 28 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联系人：方晓丹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客户服务电话：0512-96288
网址：www.dwjq.com.cn

25.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4、2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4、25 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联系人：盛宗凌
电话：0755-82492000
传真：0755-82492962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55,0755-25125666
网址：www.lhzq.com

2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李金龙
电话：025-84457777

传真: 025-84579879
客户服务电话: 95597
网址: www.htsc.com.cn

2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法定代表人: 王东明
联系人: 陈忠
电话: 010-84588888
传真: 010-84865560
客户服务电话: 010-84588818-266
网址: www.cs.ecitic.com

2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 胡长生
联系人: 李洋
电话: 010-66568047
传真: 010-66568536
客户服务电话: 010-68016655
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2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徐浩明
电话: 021-68816000
传真: 021-68815009
联系人: 刘晨
客户服务电话: 10108998
网址: www.ebscn.com

30.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6-7 楼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联系人: 吴颖
电话: 0571-87901963

传真: 0571-87902081
客户服务电话: 0571-87902079
网址: www.stocke.com.cn

31.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4、16、17 层
法定代表人: 黄耀华
联系人: 高峰
电话: 0755-83516094
传真: 0755-83516199
客户服务电话: 0755-82288968
网址: www.cc168.com.cn

3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法定代表人: 王益民
联系人: 吴宇
电话: 021-63325888
传真: 021-63326173
客户服务电话: 021-95503 或 40088-88506
网址: www.dfzq.com.cn

33.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 陈敬达
联系人: 袁月 庄维佳
电话: 0755-82450826 22622287
传真: 0755-82433794
客户服务电话: 95511
网址: www.pa18.com

34.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解放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 沈继宁

联系人：乔骏
电话：0571-87925129
传真：0571-87925100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336
网址：www.ctsec.com

35.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0-42 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40-42 楼
法定代表人：段强
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联系人：刘军辉、王飞
客户服务电话：0755-83199511
网址：www.cscs.com.cn

36.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陕西街 239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8 楼（深圳总部）
法定代表人：张慎修
电话：0755-83025046
传真：0755-83025991
联系人：王京红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8
网址：www.hx168.com.cn

37.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陆家嘴环路 958 号华能联合大厦 5 楼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联系人：钟康莺
电话：021-68634518-8503
传真：021-68865938
客户服务电话：021-68865020
网址：www.xcsc.com; www.eestart.com

38.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名称：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4 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陈少震
电话：010-66045522
传真：010-66045500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www.txjijin.com

39. 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
办公地址：广西南宁市滨湖路 46 号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电话：(0771) 5539262
传真：(0771) 5539033
联系人：覃清芳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0（全国）、96100（广西）
网址：www.ghzq.com.cn

40.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 28 号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85022026
联系人：丁韶燕
客户服务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41. 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电话：0571-85783715
传真：0571-85783771

联系人：俞会亮
客户服务电话：96598
网址：www.96598.com.cn

42.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江门市港口路 1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振华路 21 号航天立业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姚桥盛
电话：0755-83749454
传真：0755-83749248
联系人：杨玲
客户服务电话：北京：010-64405981 上海：021-52905648 深圳：
0755-83040035 广州：020-81969715 长沙：
0731-2329088 合肥：0551-2883033 江 门：
0750-3160388
网址：www.chinalions.com

43. 信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信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长江路 88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长江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钱凯法
电话：025-84784765
传真：025-84784741
联系人：舒萌菲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18
网址：www.thope.com

44. 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国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
办公地址：无锡市县前东街 168 号国联大厦 703 室
法定代表人：范炎
电话：0510-82831662
传真：0510-82830162
联系人：袁丽萍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288（全国热线），0510-82588168（无锡）
网址：www.glsc.com.cn

45.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 15 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 15 号信达大厦 10-13 楼
法定代表人：管荣升
电话：0791- 6285337
传真：0791-6289395
联系人：徐美云
客户服务电话：0791-6285337
网址：www.gsstock.com

4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222 号安联大厦 34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2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号楼 7 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558323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余江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s.com.cn

47.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30 楼
办公地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30 楼
法定代表人：陈就明
联系人：张建平
电话：0769-22118336
传真：0769-22118336
客户服务电话：961130
网址：www.dgzq.com.cn

48.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大北街 13 号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青年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董祥
电话：0351-4167056

传真: 0351-4192803
联系人: 苏妮
客户服务电话: 0351-4167056
网址: www.dtsbc.com.cn

4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许昌市南关大街 38 号
办公地址: 郑州市经三路 15 号广汇国贸 11 楼
法定代表人: 石保上
电话: 0371-65585670
传真: 0371-65585670
联系人: 程月艳
客户服务电话: 0371---967218
网址: www.ccnew.com www.zyzq.cn

50.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 308 号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 30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电话: 0931-8888088
传真: 0931-4890515
联系人: 李昕田
客户服务电话: 0931-4890619 4890618 4890100
网址: www.hlzqgs.com

51.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五楼
办公地址: 广州市先烈中路 69 号东山广场主楼五楼
法定代表人: 吴志明
电话: 020-87322668
传真: 020-87325036
联系人: 樊刚正
客户服务电话: 020-961303
网址: www.gzs.com.cn

52.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中山二路 18 号广东电信广场 36-37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中山二路 18 号广东电信广场 36-37 层
法定代表人：李舫金
电话：020-37865188
传真：020-37865008
联系人：李俊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33
网址：www.wlzq.com.cn

53. 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 111 号邮编 010010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 111 号邮编 010010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电话：0471-4913998
传真：0471-4930707
联系人：常向东
客户服务电话：0471-4961259
网址：www.cnht.com.cn

54. 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 8 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大钟亭 8 号
法定代表人：张华东
电话：025-83364032
传真：025-83320066
联系人：胥春阳
客户服务电话：400 828 5888
网址：www.njzq.com.cn

55.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唐新宇
电话：021-68604866
传真：021-50372474
联系人：张静

客户服务电话: 4006208888
网址: www.bocichina.com.cn

56.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 179 号
法定代表人: 凤良志
电话: 0551-2207114
联系人: 程维
客户服务电话: 全国统一热线 4008888777, 安徽省内热线 96888
网址: www.gyzq.com.cn

57.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 20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 20 层
法定代表人: 杨小阳
电话: 0755-82026521
传真: 0755-82026539
联系人: 刘权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008
网址: www.cjis.cn

58.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国贸大厦 2 座 28 层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国贸大厦 2 座 28 层
法定代表人: 汪建熙
电话: (86-10) 6505-1166
传真: (86-10) 6505-1156
联系人: 王雪筠
客户服务电话: 北京 (010) 85679238 85679169
上海 (021) 63861195 63861196
深圳 (0755) 83195000
网址: www.cicc.com.cn、www.ciccs.com.cn

59.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建设路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金运大厦 B 座 6 层
法定代表人：汤世生
电话：010-62294608
传真：010-62296854
客户服务电话：010-62294600
网址：www.hysec.com

60.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法定代表人：刘弘
电话：010-5922 6788
传真：010-5922 6840
联系人：谢亚凡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827
网址：www.ubssecurities.com

61.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B 座 15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B 座 15 层
法定代表人：吴泳良
电话：0755-82943755
传真：0755-82940511
联系人：刘军
客户服务电话：0755-82943750
网址：www.zszq.com.cn

62.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大街 29 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 3 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联系人：王兆权

客户服务电话: 4006515988
网址: www.bhzq.com

63. 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名称: 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厦门市莲前西路二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办公地址: 厦门市莲前西路二号莲富大厦十七楼
法定代表人: 傅毅辉
电话: 0592-5161816
传真: 0592-5161102
联系人: 卢金文
客户服务电话: 0592-5163588
网址: www.xmzq.cn

64.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名称: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28 号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2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玮
电话: 0531-81283938
传真: 0531-81283900
联系人: 傅咏梅
客户服务电话: 95538
网址: www.qlzq.com.cn

65.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长江中路 357 号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阜南路 166 号润安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工
电话: 0551-5161821
传真: 0551-5161672
联系人: 甘霖
客户服务电话: 0551-96518/4008096518
网址: www.hazq.com

66. 华宝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华宝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3 层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66 号未来资产大厦 23 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电话：021-50122222
传真：021-50122200
联系人：徐方亮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021-38929908
网址：www.cnhbstock.com

（四）直销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关内容同上。

公司网址：www.bosera.com

（五）注册登记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有关内容同上。

（六）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集团（北京）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泰康金融大厦 9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泰康金融大厦 9 层

电话：010-65890699

传真：010-65176800

联系人：黄伟民

经办律师：黄伟民、陈周

（七）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昌路 568 号

办公地址：上海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法人代表：杨绍信

电话：021-61238888

传真：021-61238800

联系人：陈兆欣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陈宇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七月八日